公司代码:688683　　公司简称:莱尔科技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风险因素”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面临的各项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相关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莱尔科技	688683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韵湘	王海玉
电话	0757-66833180	0757-66833180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顺宏路1号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顺宏路1号
电子信箱	lyx@lkaey.com.cn	why@lkaey.com.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21,493,060.13	2,032,823,985.42	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09,732,609.26	1,192,391,823.59	1.4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04,934,916.30	384,308,029.15	83.43
利润总额	31,855,246.45	22,264,342.17	4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08,014.04	19,932,472.02	2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827,388.32	17,798,422.00	3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9,766.60	920,808.4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	1.97	增加0.1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3	23.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3	23.0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72	5.16	减少0.44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54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东特耐新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85	67,418,200	0	0	无 0
范小平	境内自然人	8.43	13,575,060	0	0	无 0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2	7,759,000	0	0	无 0
龚伟全	境内自然人	2.36	3,796,493	0	0	无 0
谭沁	境内自然人	1.18	1,893,274	244,807	0	无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1.10	1,766,000	0	0	无 0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94	1,507,149	0	0	无 0
石永华	境内自然人	0.86	1,379,062	0	0	无 0
林伟凯	境内自然人	0.83	1,335,306	0	0	无 0
刘学恒	境内自然人	0.77	1,247,313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特耐控股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0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8月17日以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7日通过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伍仲乾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2026年上半年经营情况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和《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制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客观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2026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58)。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就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编制了《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6-059)。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6)0600739号)。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公司根据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1-6月非经常性损益情况编制了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对募投项目“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到2023年12月31日。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无异议。

上述具体情况可见公司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2,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于2026年3月7日,2026年3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将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一“新型新能源电池集流体材料生产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大为科技有限公司(下简称“佛山大为”)变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莱尔”),实施地点相应由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变更为河南省商丘市。本次募投项目变更事项,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6年9月4日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61)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9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莱尔科技”)编制了截至 2026年06月30 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即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19号),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276,929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2.9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0,999,981.97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524,920.38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7,475,061.59元。截至2022年11月21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于2022年11月22日出具了“众环验字[2022]0510027号”《验资报告》。

2,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795号),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919,871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9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9,599,722.16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782,727.87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3,816,994.29元。截至2025年12月30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于2025年12月31日出具了“众环验字(2025)0500023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在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公司募集资金全部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内。

1,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2026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专户余额	备注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杏坛龙潭分理处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1101001219799208	59,669,713.33	96,281.88	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杏坛龙潭分理处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1101001323635836	58,510,079.96	38,982.35	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12000吨新能源碳酸锂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大良支行	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	44463001040006133		2,586,262.43	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12000吨新能源碳酸锂项目)
合计			118,169,793.29	2,720,526.66	

2,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专户余额	备注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杏坛中心支行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1101001518002147	51,799,722.16	11,588,442.49	高性能功能胶膜新材料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容桂支行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7930875610008	60,000,000.00	20,101,389.62	新型新能源电池集流体材料生产建设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6816367	45,913,207.55	2,993,609.33	补充流动资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容桂支行	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	757906252610018		3,726.40	新型新能源电池集流体材料生产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容桂支行	河南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71909556210028		15,891,163.47	新型新能源电池集流体材料生产建设项目
合计			157,712,929.71	50,578,331.31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2《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变更项目的具体情况

1,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对募投项目“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到2023年12月31日。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无异议。

上述具体情况可见公司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于2026年3月7日,2026年3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将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一“新型新能源电池集流体材料生产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大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大为”)变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莱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莱尔”),实施地点相应由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变更为河南省商丘市。本次募投项目变更事项,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本报告期,公司可在额度内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额合计373,703.24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25,0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元)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莱尔科技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杏坛中心支行	机构大额存单2026年第12期/第13期	大额存单	25,000,000	2026-1-31	2027-1-31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晶圆制程保护膜产业化建设项目”和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12000吨新能源碳酸锂项目)”均予以结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该次董事会审议过后,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15,543,119.80元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各募集资金专户所剩余额继续用于支付募集资金项目款项尾款,若支付完成后募集资金专户仍有节余募集资金,将转出继续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见附表4)。

(二)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三)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于2026年3月7日,2026年3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将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一“新型新能源电池集流体材料生产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大为变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莱尔,实施地点相应由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变更为河南省商丘市。本次募投项目变更事项,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见附表5)。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9日

附表1: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294,836,106.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5,970,893.05【注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3,918,028.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20%											
承诺投资项目	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3)/(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目行是发重变
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	否	380,000,000.00	238,329,236.56	238,329,236.56	0.00	241,539,202.07	3,209,965.51	101.35	202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晶圆制程保护膜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50,000,000.00	26,626,097.93	26,626,097.93	0.00	24,567,254.03	-2,058,843.90	92.23	202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速信号传输线(4K/8K/32G)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68,000,000.00	240,600.00	240,600.00	0.00	240,6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5,660,000.00	29,640,172.11	29,640,172.11	0.00	27,584,971.98	-2,055,200.13	93.07	202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53,660,000.00	294,836,106.50	294,836,106.50	0.00	293,918,028.08	-918,078.42	99.69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6,002.16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金额为71,477,556.00元,发行费用为317,373.21元)。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2]0510179号《关于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的鉴证报告》)。截至2022年12月31日,前述置换事项已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6年上半年,公司存放在募集资金账户内的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产生存款利息收入3,804.68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规定,在保证项目建设进度和质量的前提下,本着节款节用、合理节约、降本增效的原则,加强项目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合理降低项目建设相关成本和费用,形成资金节余。 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存款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4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晶圆制程保护膜产业化建设项目”和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12000吨新能源碳酸锂项目)”均予以结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11,068,833.44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募集资金项目待支付的款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剩余资金已全部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所涉及的资金专户均已注销。										

注1:根据2022年5月23日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拟变更募投项目“高速信号传输线(4K/8K/32G)产业化建设项目”,将该项目剩余的全部募集资金本息余额投入募投项目“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中,相应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35,970,893.05元(本金,不含产生的理财收益、利息收入以及银行手续费、账户管理费)从募投项目“高速信号传输线(4K/8K/32G)产业化建设项目”转移至募投项目“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

注2: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主要为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投入所致。

注3:公司在《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未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作出任何承诺,因此不涉及项目效益核算。

附表2:

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7,475,061.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6,471,157.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3)/(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目行是发重变
新型新能源电池集流体材料生产建设项目	是,变更实施主体	7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24,131,118.76	24,131,118.76	-35,868,881.24	40.22	202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24,131,118.76	24,131,118.76	-35,868,881.24	40.22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2026年3月7日,2026年3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将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一“新型新能源电池集流体材料生产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大为变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莱尔,实施地点相应由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变更为河南省商丘市。本次募投项目变更事项,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截至2026年6月30日,上述项目均未结项,不涉及效益测算。

附表3:

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对照表												
2026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实际投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1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26年1-6月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1	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12000吨新能源碳酸锂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公司在《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中未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作出任何承诺,因此不涉及项目效益核算。												

附表4:

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对照表												
2026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实际投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1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26年1-6月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1	高性能功能胶膜新材料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新型新能源电池集流体材料生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截至2026年6月30日,上述项目均未结项,不涉及效益测算。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2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为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世纪证券”),世纪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期限至2028年12月31日止。

公司于2026年8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议案。根据本次发行的需要,公司近日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签订保荐协议,聘请长城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由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自公司与长城证券签署保荐协议之日起,世纪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长城证券承接,世纪证券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责任。长城证券已委派保荐代表人赵宇先生、彭俊先生共同负责公司的保荐及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对世纪证券及其项目团队在此前的发行保荐和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保荐代表人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9日

附件:

赵宇先生: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法律职业资格,管理学硕士,作为项目主要成员曾先后主持或参与了万达商业、哈药股份、人民同泰、易成新能、科思科技、哈药集团、莱尔科技、华尔科技、川金诺、豪鹏科技等多家企业的改制辅导、IPO、再融资、并购重组、持续督导等项目;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从业经验,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彭俊先生:保荐代表人、法律职业资格,法学硕士,管负责或参与科思科技、中马传动、吉华集团、佩蒂股份、哈药集团、上海河围、祥源文旅、莱尔科技、华尔科技等多家企业改制辅导、IPO、并购重组、再融资等项目;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从业经验,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1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9月4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顺宏路1号办公楼8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4日

至2026年9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深港股通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